



# 珠峰黃金

MOUNT EVEREST GOLD GROUP COMPANY LIMITED

## 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Mount Everest Gold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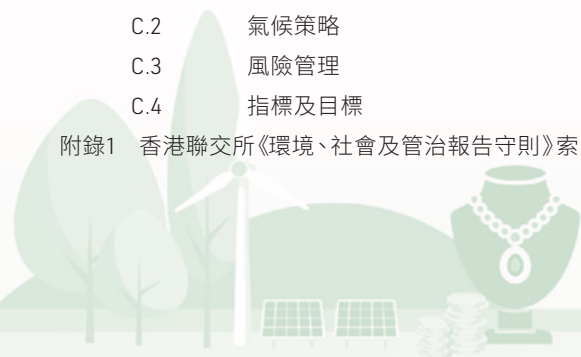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目錄

|                             |    |
|-----------------------------|----|
| 報告範圍                        | 2  |
| 集團簡介                        | 3  |
| 董事會聲明                       | 4  |
| 持份者參與                       | 4  |
| 重要性評估                       | 5  |
| 反饋                          | 6  |
| A. 環境保護                     | 6  |
| A.1 排放及廢棄物                  | 7  |
| A.1.1 排放數據                  | 7  |
| A.1.2 所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 8  |
| A.1.3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           | 8  |
| A.1.4 減排及減廢目標及措施            | 8  |
| A.2 資源利用                    | 9  |
| A.2.1 直接及間接能源               | 9  |
|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 9  |
| A.2.3 能源使用及適量用水計劃           | 10 |
| A.2.4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 11 |
| A.3 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影響以及為減低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 11 |
| A.4 氣候變化                    | 11 |
| B. 社會                       | 12 |
| 僱傭及勞務實務                     | 12 |
| B.1 僱傭                      | 12 |
| B.2 健康與安全                   | 16 |
| B.3 發展及培訓                   | 18 |
| B.4 勞工準則                    | 19 |
| 營運實務                        | 19 |
| B.5 供應鏈管理                   | 19 |
| B.6 產品責任                    | 20 |
| B.7 反貪污                     | 22 |
| B.8 社區投資                    | 22 |
| C. 氣候相關風險                   | 23 |
| C.1 氣候管治                    | 23 |
| C.2 氣候策略                    | 23 |
| C.3 風險管理                    | 29 |
| C.4 指標及目標                   | 30 |
| 附錄1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 35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涵蓋金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集團**」或「**我們**」）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報告期**」或「**本年度**」）的主要經營活動對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之影響，連同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上年度**」）的比較數字。於釐定報告邊界時，本集團已考慮其組織架構，以及對集團實體及業務活動的控制程度。因此，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

### 主營業務

本報告涵蓋於報告期間就本集團主要經營活動對環境及社會影響，其主要經營活動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設計及銷售黃金、白銀、寶石、有色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珠寶新零售業務**」）及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並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軟件即服務）服務（「**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為使收入來源多樣化及開拓新業務應對市場環境，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內出售了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有關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出售。

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完成收購一個位於中國西藏的礦山勘探權後，並持有一個授權其於中國西藏山南市一處面積為28.88平方公里（「**山南勘查區**」）進行礦產資源普查的勘探許可證，將開拓探礦新業務。年內，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完成收購江西藝貿易有限公司35%的股權，該公司持有西藏日喀則市華冶礦業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從事鉛鋅礦勘探）100%股權。西藏日喀則持有一個授權其於西藏日喀則市一處面積為50.81平方公里進行礦產資源普查的勘探許可證，持續開拓探礦新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業務仍為確礦產資源勘探的前期階段。

### 編製基準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而編製。

本報告內容經由結構化及系統化流程編製而成，包括識別本集團主要持份者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釐定其優先次序、釐定報告範圍及邊界、收集相關數據及資料，以及編製及審閱本報告內容。

此外，本集團認同行業基礎指標對於提升氣候相關披露的關聯性及可比性的重要性。於編制本報告時，本集團已參考並考慮與其業務模式、營運活動及行業特徵相關的行業基礎指標之適用性，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行業基礎施行指引所述者，以及國際認可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下的其他行業基礎披露要求。經作出有關評估後，本集團已在適當情況下納入相關及切實可行的行業基礎指標，當中已考慮其營運的性質、規模及複雜程度、數據的可獲取性及可靠性，以及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大性。隨著本集團的數據收集系統及氣候相關管治持續完善，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於未來報告期間納入跨行業指標及行業基礎指標的適用性及可行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原則

本報告遵守《ESG報告守則》所載的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

**重要性：**當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有關ESG事宜會對本集團的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時，本集團就應作出匯報，包括可合理預期會於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本公司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金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有關詳細內容已於「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部分披露；

**量化：**本報告已載列環境及社會資料，包括說明其目的及影響、所採用的方法，以及報告排放及能源消耗時所用換算係數的來源。可比較資料將於其後報告中提供。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間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本報告為我們的第八份ESG報告。我們在本報告中採用一致的ESG信息披露方法及一致的數據披露標準及統計方法，以便逐年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 發佈形式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版本通過網絡發佈。股東及各持份者可登錄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verestgold.hk](http://www.everestgold.hk))查閱本報告，如中文版與英文譯本存在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集團簡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完成其全球發售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集團會繼續保持線上一體化的珠寶零售模式，有別於傳統珠寶零售品牌，我們運用平台、技術、供應鏈及新線上線下一體化零售平台的綜合優勢，整合、優化、賦能傳統珠寶零售特許經營商，互補優勢及共同發展，作為中國領先的線上線下一體化互聯網珠寶零售商，本集團注重多元化設計及品牌價值。

本集團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政策和管理控制及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和優質的售後服務，洞察黃金、白銀、寶石、有色寶石及珠寶行業的市場趨勢及作出相應策略調整，並保持合理毛利的銷售，為持份者提供最大的可持續價值。

為使收入來源多樣化及開拓新業務應對市場環境，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內出售剔除了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有關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出售。

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簽定股權轉讓協議，收購一家持有一個授權其於西藏山南市一處面積為28.88平方公里進行礦產資源普查的勘探許可證的公司，該股權轉讓的收購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完成。

此外，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完成收購江西藝貿易有限公司35%的股權，該公司持有西藏日喀則市華冶礦業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從事鉛鋅礦勘探）100%股權。西藏日喀則持有一個授權其於西藏日喀則市一處面積為50.81平方公里進行礦產資源普查的勘探許可證，持續開拓探礦新業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會聲明

為確保建立有效的ESG風險管理措施及內部控制制度，董事會負責指導可持續發展策略及ESG的匯報工作，而本集團的管理人員將在日常營運中執行該等策略並實踐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不時檢討及修訂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政策，以確保該制度有效達成持份者的期望及需要。董事會每年檢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目標、指標及關鍵績效指標，包括與排放、資源效率及人力資源指標相關者，以確保與本集團業務策略保持一致，及評估為加強可持續發展管治而實施措施的有效性。我們每年進行重要性評估及持份者評估，以確定及優先處理重大ESG以及風險相關議題。

長遠而言，我們旨在提升業務的可持續性，並致力在環境保護方面維持更高標準的商業常規。

###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各持份者及其對本集團業務和ESG議題的看法。為了了解並理解各持份者的期望，本集團一直通過不同的參與方式和溝通渠道與各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本集團在制定業務和ESG策略時亦考慮了各持份者的關注議題，如下所示：

| 主要的持份者  | 關注問題                                    | 參與管道  |
|---------|---|---|
| 聯交所     | 上市規則合規情況                                | 聯交所網站上之公佈會議<br>電話及電郵溝通  |
| 政府／監管機構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br>繳納適當稅項<br>生產安全及環境          | 現場檢查及核實<br>定期申報<br>新法例於憲報之公告<br>在其網站刊登年報及其他刊發資料               |
| 股東及投資者  | 投資回報<br>資料的透明披露<br>保護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br>年報、公告及其他刊發資料<br>聯交所網站／集團網站公佈訊息<br>由專人負責之公司電郵 |
| 僱員      | 薪酬福利<br>保護僱員權利及權益<br>職業發展及培訓<br>辦公室防疫安全 | 定期會議<br>各方面培訓<br>內部網路及電郵<br>定期公司活動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主要的持份者   | 關注問題                                       | 參與管道                                   |
|----------|--|--|
| 客戶       | 安全及優質產品<br>良好關係<br>商業道德<br>售後服務<br>產品及食品安全 | 網站<br>定期業務拜訪<br>客戶服務熱線和電子郵件<br>互動性客戶評估 |
| 供應商及合作夥伴 | 長期合夥關係<br>公平競爭<br>食品安全                     | 採購合同、電子郵件、電話聯絡、面談<br>互動性供應商評估<br>行業研討會 |
| 媒體       | 企業管治<br>環境保護                               | 關切議題溝通說明文件<br>網站                       |
| 公眾及社區    | 環境議題<br>社區公益回饋                             | 社區活動                                   |
| 非政府組織    | 廢棄物處理<br>環境合規管理                            | 公開信息披露                                 |

### 重要性評估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與各管理層人員進行討論及透過不同渠道，進行重要性評估，列出主要持份者與本集團所關心的ESG議題，再評估有關議題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的風險，從而對重大環境及社會議題進行評估、劃定優先次序並加以管理。對於重要性評估，本集團已採取以下三個流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為本集團重大ESG議題之摘要：

| 環境  | 社會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排放控制</li> <li>• 廢物管理</li> <li>• 資源利用</li> <li>• 能源管理</li> <li>• 水管理</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僱傭慣例</li> <li>• 職業健康與安全</li> <li>• 職業發展及培訓</li> <li>• 預防童工和強制勞工</li> <li>• 供應鏈管理</li> <li>• 產品責任</li> <li>• 客戶服務</li> <li>• 保護私隱</li> <li>• 知識產權</li> <li>• 反貪污</li> <li>• 社區投資</li> </ul> |

## 反饋

我們鼓勵持份者提供意見和建議，如閣下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表現有任何意見，可電郵 [cs@csmall.cn](mailto:cs@csmall.cn)，本集團願意不斷作出檢討及改進。

## A. 環境保護

本集團致力不斷提升企業環保及社會責任，使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目標在於減少日常業務過程中排放的有害溫室氣體及不必要的廢物棄置。同時，本集團已制定多項保護環境的政策及指引，並同時確立、追蹤及緊密監察各關鍵績效指標，以作不斷改進，並定期更新通知本集團管理層有關工作進度及關鍵績效指標的結果，確保本集團的跟從政策方向，及秉持相同理念。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及土地排放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物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中國的環境保護法及規例，亦無被處以重大罰款，非金錢處分或面臨有關環境違規的訴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1 排放及廢棄物

作為線上線下一體化互聯網珠寶零售商，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製造業務，所以，在業務過程中並沒有產生任何有害廢物。

本集團擁有三輛私家車，用作探訪我們珠寶新零售業務的客戶。銷售渠道除了透過展廳及實體店與客戶當面交收產品，還透過網上銷售，並聘大型運輸公司負責運送。除以上提及之私家車外，本集團沒有擁有自營的車隊，因此，我們未能就有關汽車氣體排放進行直接測算。

董事會將在來年盡最大努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提高用電效率。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資源使用指引，以確保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經營。本集團亦重視新拓展開礦業務對未來環境的影響力，並積極了解及制定相關流程，確保其他固體排放以及危險排放的減排處理。我們將確保排放的儲存和處理符合國家和地區的法規標準，並透過不斷創新提高排放處理的成效，達到最佳的環保效果。

為實現該目標將採取的步驟包括但不限於：

- 非工作時間不使用空調
- 將空調系統的目標溫度保持於25°C
- 鼓勵使用更節能的設備
- 離開辦公室時關掉燈及電腦
- 盡量減少出差及鼓勵在線視頻或電話會議以減少交通需要
- 盡量減少禮品包裝的包裝材料並考慮使用回收材料

#### A.1.1 排放

| 汽車排放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種類                        | 私家車      | 私家車      |
| 數量                        | 3輛       | 1輛       |
| 行駛公里                      | 21,635公里 | 13,000公里 |
| 燃料類別                      | 無鉛氣油     | 無鉛氣油     |
| 汽車消耗燃料                    | 1,913公升  | 1,037公升  |
| 氮氧化物(NO <sub>x</sub> )排放量 | 1,161.3克 | 971.10克  |
| 硫氧化物(SO <sub>x</sub> )排放量 | 28.12克   | 15.25克   |
| 顆粒物排放量                    | 118.99克  | 71.50克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1.2 所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本集團營運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業務為銷售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因此並沒有涉及有害廢棄物及排污等問題。

而我們產生的無害廢物主要為集團辦公室運作產生的少量一般廢棄物，如文具。按公司評估，此類廢棄物有限，因而沒有作出無害廢棄物的數量及密度有關披露。

### A.1.3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

本集團亦就日常辦公所產生的辦公室廢棄物採取適量及節約的政策，例如鼓勵員工重複用紙，以電子資訊系統發佈內部行政文件代替紙質通告等，透過日常的細節體現節約精神。

### A.1.4 減排及減廢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旨在透過持續遵守監管標準，並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及技術升級實現持續減排，逐步改善排放表現。本集團在營運的過程，把環境保護及資源效益納入考量要素，例如考慮以電話會議和視訊會議代替出差、鼓勵員工重覆用紙、精簡庫存及交付程序以降低運輸頻率，以多方、有效的方法減少日常運作產生的排放及廢物的產生。此外，本集團旨在透過工藝優化及循環利用措施減少廢物產生，並將繼續監測廢物水平，以期逐步降低整體廢物密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2 資源利用

本集團致力優化資源使用和營運模式，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由於我們在營運過程中主要消耗電力和用水，為了降低耗用量，我們採取有效措施降低消耗量和提高資源效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珠寶新零售業務有租用獨立辦公室，當中提供電力、水及紙張等日常辦公資源，因此我們能對有關使用率進行直接測算。

#### A.2.1 直接及間接能源消耗

本集團致力鼓勵員工適量用電。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提高能源效率，例如減少用電及令室內溫度保持在合理水平，選用高能源效益設備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辦公室紀錄能源用量情況如下：

| 資源利用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耗電量      |         |         |
| 用量 (千瓦時) | 214,905 | 110,247 |
| 密度 (註2)  | 4,412   | 69,998  |

註2：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千瓦時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48.7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8億元）。

####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本集團提倡可持續及高効用水。由於本集團的經營地點，我們在獲取適用水源上沒有遇到任何重大問題。

本集團通過張貼節水標誌提醒僱員節約用水及定期檢查供水管道防止漏水實現提高用水效率的目標。

在報告期間內，辦公室總用耗水量為534立方米（二零二四年：1,544立方米）。按每億元人民幣收入密度去計算，水量密度為11立方米（二零二四年：980立方米）。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2.3 能源使用效率及用水效率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旨在透過減少耗電量及採用節能設備提升能源效率，並持續監察能源密度。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循環再用及節約措施提升用水效率，並將隨時間監察用水密度。本集團亦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碳排放及提高能源效率；減少用電及令室內溫度保持在合理水平。本集團亦希望員工同心協力為環保出力。

本集團致力提升員工在工作場所的環境管理意識，同時鼓勵員工減少電力、紙張及水資源的消耗。在對新辦公室進行裝修時，本集團使用更節能的LED照明及空調。我們在顯眼位置張貼告示，提醒員工離開辦公室時關掉電源，並在使用後立即關閉水龍頭。本集團大力鼓勵雙面打印、使用電子文檔及回收使用過的紙張，以減少紙張消耗。本集團辦公室設有專用垃圾箱，以方便廢物分類及回收。



節約用紙



節約用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2.4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集團珠寶新零售業務下的主營業務是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的銷售，公司為環境考慮，本年度把塑料的包裝盒換成更環保及可回收的紙張，及把日常辦公室的包裝盒廢物利用，剪裁成適合發貨盒。就本集團有統計的包裝物料而言，常用物料為塑料、瓦楞紙、紙張。以下是報告期間的本集團包裝用量。

| 種類 | 二零二五年 |            | 二零二四年 |            |
|----|-------|------------|-------|------------|
|    | 用量(噸) | 密度<br>(註3) | 用量(噸) | 密度<br>(註3) |
| 塑料 | 0.7   | 0.01       | 0.4   | 0.23       |
| 紙張 | 9.3   | 0.19       | 5.1   | 3.24       |

註3：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噸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48.7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8億元）。

### A.3 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影響以及為減低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致力為保護環境出力，在日常運作上，盡可能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包裝過程中，為減少碳排放，我們的包裝以方便客戶收藏產品為其中一個考慮，以增加包裝的功能性，從而減少即棄的包裝物料。在日常辦公過程，本集團亦不忘提醒員工節省能源的重要，務求創造綠色辦公場所。

### A.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的實際影響（包括極端天氣事件或對設備的損害）會直接影響營運並被視為營運風險。通過瞭解這些趨勢與自身業務的關連，有助我們作好準備，分析可能出現的風險和機遇，長遠而言有助把握機遇的潛在得益及建立本集團的應對能力。

為了應對氣候變化，本集團致力減少辦公室碳排放及廢物的產生。本集團目標減少電、水、紙張、車輛所用汽油的消耗以及出差的次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

### 僱傭及勞務實務

#### B.1 僱傭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及《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及時對五險一金（即五種社會保險，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

本集團明白員工是重要的資產，業務發展理想全賴於員工的努力付出。員工的成長引領本集團產品不斷創新，成就本集團的卓越優質。本集團已參考行業慣例和基準為在職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當中包括有薪年假，婚假，產假，內部晉升機會及年度花紅等。工作時間及休息期間均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安排。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內部晉升機會，以認可彼等之出色表現及努力工作。

在招募過程中，力求公平和公正，採用公開的招募程序。集團不會容忍有任何形式的歧視，包括性別、性取向、殘疾、年齡、宗教、家庭背景或其他受到法律保護的個人特徵。另一方面，解僱程序按照既定內部程序及相關法律規定處理，以確保流程公平合規。透過上述措施，本集團旨在支持僱員發展及讓僱員與本集團一起實現可持續長遠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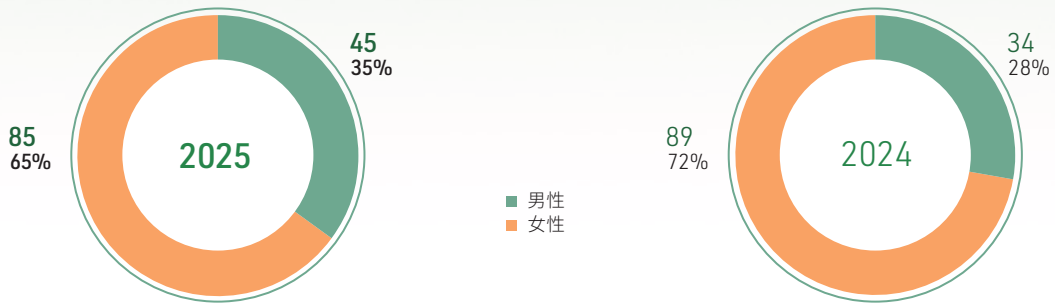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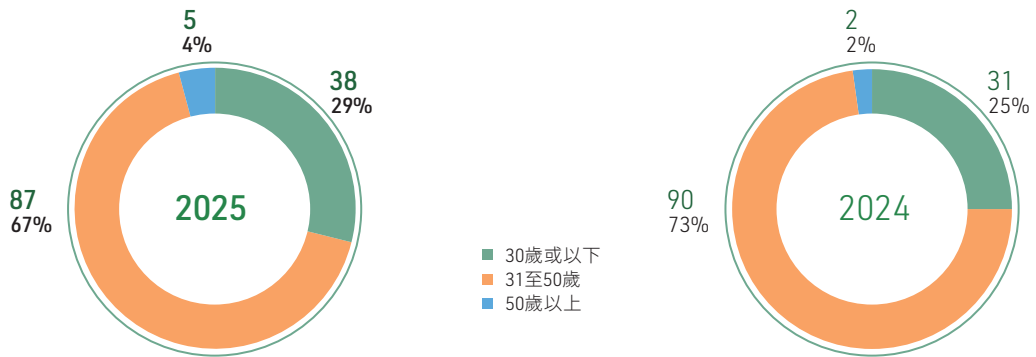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130名僱員（二零二四年：123名），較二零二四年年底新增了七名員工。所有僱員均為全職僱員。我們重視員工的意見，於集團中鼓勵員工發表意見，共同建立舒適的工作環境。因此，本集團設備收集員工意見的電郵跟收集箱，作為員工跟本集團其中一個的溝通渠道。此外，我們深信集團的成功亦有賴員工的投入跟歸屬感。有賴員工對集團的竭誠服務，我們成功建設了一個多元融合、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以下數據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的總員工人數編製。

集團員工人數—按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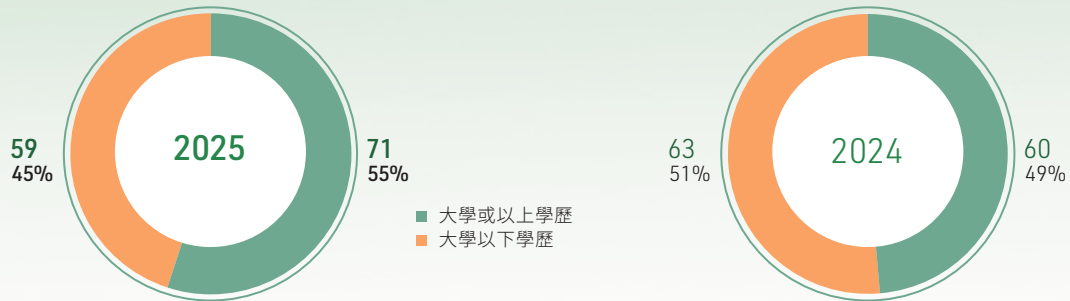


集團員工人數—按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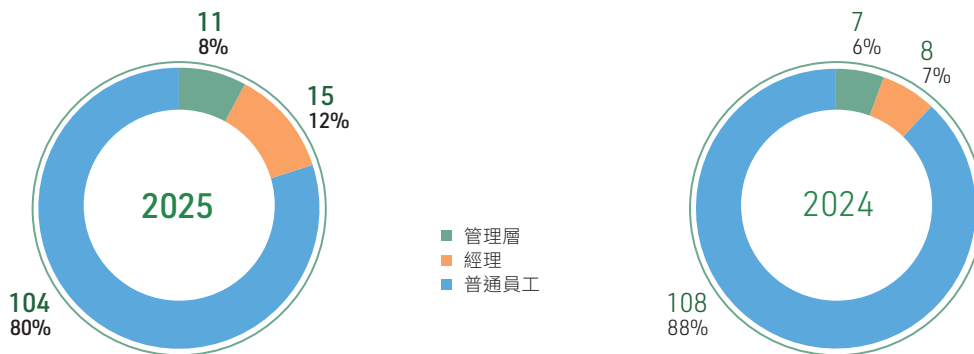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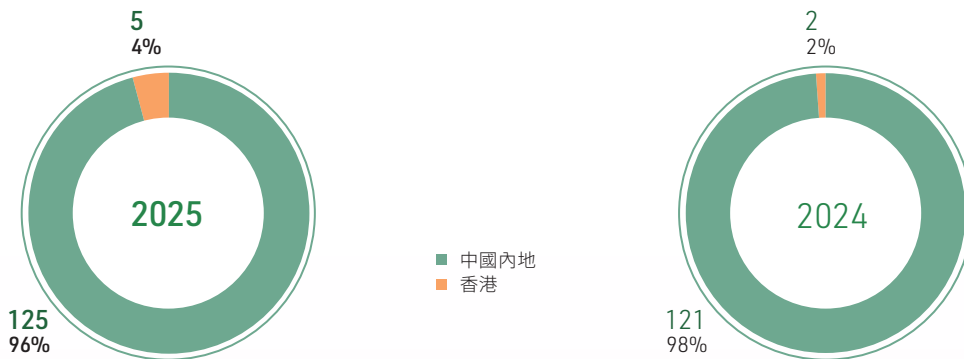
### 集團員工人數—按學歷分佈



### 集團員工人數—按職級分佈



### 集團員工人數—按地區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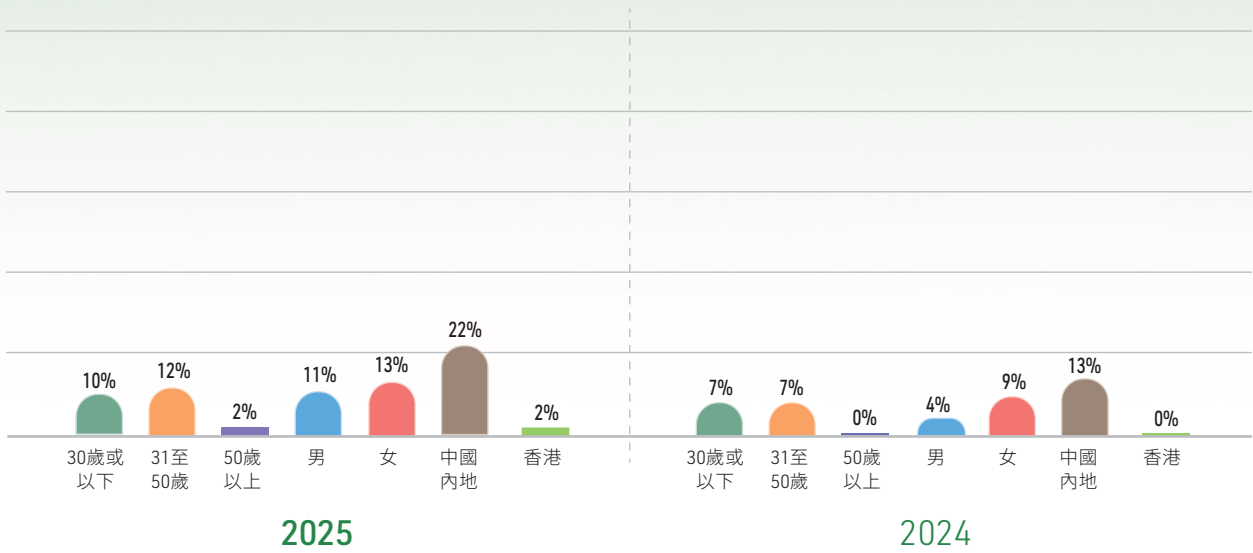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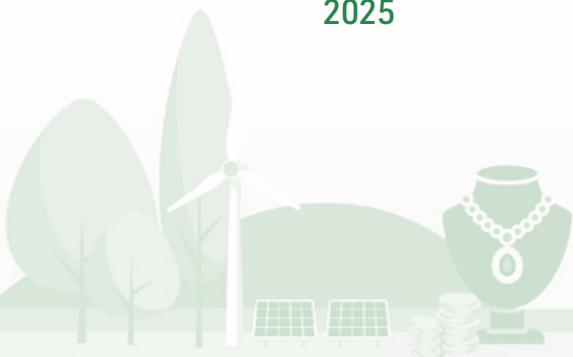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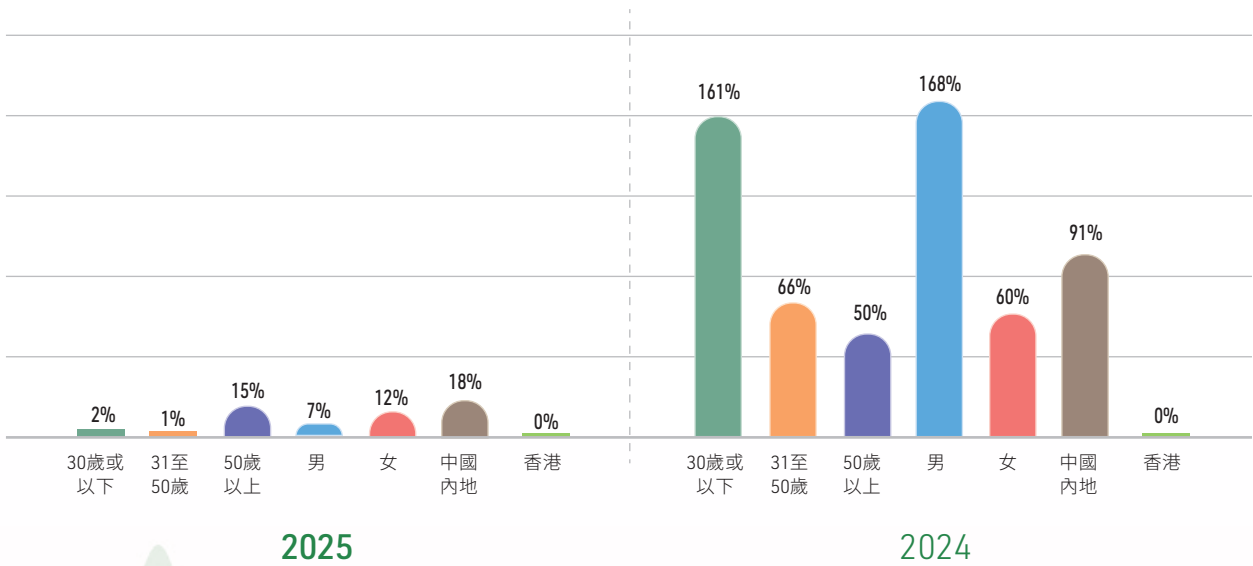


報告期間的員工新入職跟流失率分析如下：

### 新員工入職率



### 員工流失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2 職業健康與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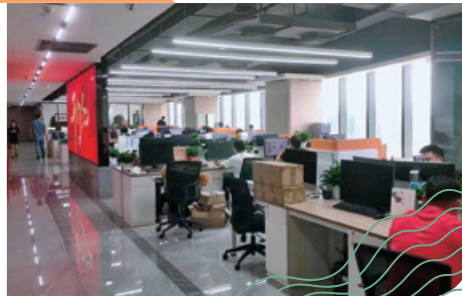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免受職業性危害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以確保員工在保障健康、衛生、通風、氣體安全、建築結構及逃生方法方面均屬安全的環境下工作。

#### 我們珠寶新零售業務僱員的健康與安全

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放鬆的工作環境是集團的關注項目之一，工作間已推行各類措施，以配合政策推動。當中措施如下：

- 工作間內不准吸煙，濫用酒精及藥物
- 提供整潔的休息空間
- 工作間內有足夠的照明系統及走廊通道保持暢通，特別是逃生出口
- 提供可調較椅子及電腦螢幕，以保持正確坐姿及保護雙眼

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及檢查監察上述措施的實施情況，並及時處理任何發現的問題，以確保持續改善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標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我們礦地勘探業務僱員的健康與安全

為員工提供必要的個人防護裝備，如為在粉塵環境下工作的員工配備防塵口罩、為高雜訊區域工作的員工會配備耳塞或耳罩、為接觸有毒有害化學品的員工提供相應的防護手套及防護服等。



過去三年各年 (包括報告期間) 均無錄得因工死亡個案，且報告期間內亦無錄得因工受傷個案。

|           | 單位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因工受傷個案    | 宗  | 0     | 0     | 0     |
| 嚴重工傷個案    | 宗  | 0     | 0     | 0     |
| 工傷引致損失工作日 | 日  | 0     | 0     | 0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3 發展及培訓

為保持本集團及僱員的競爭力，人力資源團隊為僱員組織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支持彼等之個人成長及持續發展。

報告期間，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多範疇的培訓計劃，包括新人入職培訓、職業安全健康教育、公司政策培訓及在職進修培訓。於報告期間，員工參與內部培訓時數如下：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培訓總時數/僱員總數 |       |       |
| 按職級：       |       |       |
| —經理級或以上    | 0.08  | 0.40  |
| —經理級以下     | 0.37  | 0.46  |
| 按性別：       |       |       |
| —男性        | 0.40  | 0.47  |
| —女性        | 0.26  | 0.45  |

本報告期間，員工接受培訓的百分比為：管理層：4%，經理級別以下員工：18%；男：20%，女：13%（2024：管理層：20%，經理級別以下員工：23%；男：24%，女：2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依照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絕對不會聘用童工或非自願勞動。報告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中概無童工或強制勞工。

本集團已採納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僱傭政策，並要求所有附屬公司嚴格遵守該等政策。於招聘過程中，本集團會對應聘者的年齡及背景進行盡職審查，並進行定期檢討以確保持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從而杜絕童工或強制勞工情況的出現。若發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個案，本集團將立即採取整改措施，包括終止有關僱傭或合約安排、於必要時向有關機關匯報，及加強內部監控及監察程序以防止再次發生。此外，本集團透過採購及招標政策，致力確保其供應商及承包商並無從事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抵債勞工或非自願勞工。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出現任何違反有關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法規的情況。

### 營運實務

###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包括珠寶新零售業務的原材料供應商。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為確保珠寶產品質素，本集團對供應商質素作出嚴謹篩選，包括在選取新供應商時作盡職調查，了解供應商公司背景及是否符合環保許可等，希望透過自身影響上一級供應商對環保及市場品質的承擔。

我們設有評價和評審機制，確保供應商的合法性及供應品質。在甄選新供應商時，我們會優先選擇信譽較佳的潛在供應商，並對其生產和質量安全保證能力進行初步審核。其後，我們會對後選供應商的產品、生產能力及質量安全管理體系的實施情況進行調查；我們亦會於必要時要求候選供應商提供樣品作評估檢驗，以及進行實地評估。只有通過審核程序的供應商方可被納入合格供應商名單。此外，我們會對新供應商進行評審及基本概況查核，包括在到供應商的場所進行現場考核，審閱體系認證、產品安全認證證書、營業執照等證件，以保證供應商的合規情況。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會優先選擇展現環境責任實踐的供應商，例如使用環保物料、採用節能生產方式、推行減廢措施，以及持有相關環境認證等。其後，本集團會基於價格、品質、交貨期及其他方面，以及遵守環境及社會規定的情況，定期對現有供應商進行評估。不合規的供應商將被淘汰，以確保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品質及可持續性。

本集團設立採購部門專責處理採購，為做到公平採購，我們以多方面比價。採購部門亦與客戶服務部直接交流，以適時了解客戶對產品品質的意見，從而將意見反饋供應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如上所述，於入冊階段透過供應商盡職調查評估供應鏈上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包括評審供應商的監管合規狀況、環保許可、安全及勞工慣例，以及整體業務行為。入冊後，本集團會透過定期評估及評審機制持續監察供應商，包括評估品質、交付表現及環境及社會要求合規情況。倘識別潛在風險、缺失或不合規情況，本集團會進行跟進評審並可要求採取整改措施、加強監察，或（倘適用）終止供應商關係。

本報告期間內，我們共有33家珠寶(2024：22家珠寶)，全部供應商位於中國。

### B.6 產品責任

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商品說明條例》(香港法例第362章)、《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 商品安全及質量保證

本集團提供自營品牌及第三方品牌珠寶產品，旗下自營品牌由我們的開發團隊設計，每個產品都根據有關法例及行業常規正確地附上產品資料及使用標籤。本集團承諾日後會繼續維持最高水平的產品安全，定期評估產品質素及積極作出改進。

本報告期間內，並沒有收到任何有關產品及服務質量的重大投訴，亦無因安全及健康事件而採取產品召回行動。

#### 售後服務

##### 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

本集團不僅提供高質量的產品，更會配合一套完善的售後服務。為確保產品質量，本集團已制定質量保證流程，包括生產階段及銷售前實施產品檢驗及測試程序。我們的網站清楚列明有關購買後的事項，包括發票事宜、維修服務、翻新服務、退換、縮放尺寸、清洗護理、檢查及回購等細則，同時亦成立專業客服團隊於線上提供客服諮詢及處理投訴。為確保我們與客戶有良好的溝通，本集團設立專屬部門負責處理客戶的來電，客服部門快速回饋客人意見給相關部門及積極的態度後續跟進客戶情況。若發現任何產品質量問題，本集團會及時評估有關情況，並於必要時實施適當的召回或補救措施，包括對涉事產品進行維修、更換或退貨。部門設有獨立房間，以確保客戶私隱。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 (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為確保客戶得到優質服務及產品，本集團對肉掌櫃進行一系列的評分機制，透過定期監測，為肉掌櫃進行評估，不合格的肉掌櫃將會解除合作關係。當收到客戶投訴時，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相關部門會了解投訴內容，向出售相關肉掌櫃了解情況，並於24小時內回覆客戶，以及採取適當的行動，避免相同或類似情況再次發生，提升客戶滿意度。我們會詳細記錄相關投訴資料，作為日後管理的參考。

### **資料私隱**

集團明白於銷售過程中，透過會員計劃，社交媒體平台及公司網站，均會收集到客戶的個人資料，集團視保護私隱及個人資料為業務管理的一部份，把資料保密規定納入企業政策，據此顧客資料僅可用於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事宜。集團亦一直嚴格遵守與私隱有關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確保所有有關個人私隱的資料妥善處理。本集團透過內部監督及定期檢討監察有關政策的有效性，並及時處理發現的任何問題，以確保持續合規及保障客戶私隱。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沒有接獲任何有關侵犯私隱的投訴。

### **知識產權**

本集團對創新及藝術的熱誠，促使我們更加重視知識產權的保護。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政策及程序，規管知識產權的識別、登記、使用及保護，並定期提醒僱員遵守適用知識產權法律法規的重要性。此外，我們會定期檢視有關知識產權政策，對集團的品牌及設計申請註冊專利，捍衛多元化設計及品牌價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底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分別擁有64項及4項註冊商標 (二零二四年：92項中國註冊商標)。

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關聯人士的知識產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7 反貪污

在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賄賂、敲詐、舞弊及洗黑錢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貪污條例》及《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

本集團為建立一個公開、公平及透明的商業文化，杜絕一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違規活動，特別成立了廉正合規部，負責受理及審查相關舉報，決意打擊一切腐敗的銷售活動。

受理舉報包括但不僅於以下：

- 向集團員工索取或收受賄賂，賄賂包括現金，高檔禮品及任何形式的奢侈待遇
- 行使職務期間存在利益衝突，如違反集團投資規定，及同時就職於集團供應商，商家及合作夥伴等
- 員工外洩公司機密資料及數據
- 員工利用職位謀取個人利益

本集團鼓勵舉報者用實名舉報，並承諾保護舉報者身份，同時對舉報者內容絕對保密。對所有已立案的調查，部門都會根據留下的聯絡方法將調查結果進行反饋。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或其僱員概無涉及任何腐敗行為相關的法律案件。因此，概無可供報告的已結案件或結果。

為提高自律意識，本集團為董事會及僱員提供相關的反貪污及反賄賂培訓。所有新僱員均接受反腐敗商業道德及反洗錢培訓，以增強彼等的自律意識及強調誠信及道德的重要性。本集團的「反腐敗政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在本公司官網正式發佈且亦納入員工手冊。

###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鼓勵員工參與社區及慈善活動，回饋社會，遵照「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積極、主動地參與公益事務。儘管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社區投資計劃分配重大資源，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其社區投資策略及考慮支持與其企業價值及可持續發展目標相符的有意義舉措的機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 氣候相關風險<sup>1</sup>

#### C.1 氣候管治

為積極應對全球氣候變化挑戰，推動低碳可持續發展，並切實履行企業環境責任，本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國家法律法規及最新的上市條例，制定並持續完善氣候相關治理架構。

在治理層面，公司設立ESG工作小組，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組成。高級管理人員來自於各地區的財務管理人員。在董事會的指導及監督下，ESG工作小組作負責定期評估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與機遇，制定氣候行動應對策略，並向董事會提交可行性方案以供審批及落實相關政策。董事會在ESG工作小組的支持下，定期評估是否具備充足合適的技能與能力，以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於有需要時透過培訓、聘任外部專家及專題學習等方式強化有關能力。ESG工作小組亦專責執行ESG各項議題（包括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與評估工作。ESG工作小組定期開展風險管理工作，嚴格落實風險識別、風險分析評估、風險控制、風險應對、總結及持續改進等完整流程，確保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機制得以持續有效運作。ESG工作小組透過董事會會議、管理層報告及書面資料，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及如發生重大環境事件或監管變動，亦會作出臨時匯報，可確保董事會能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在監督本公司策略、主要交易及風險管理流程時，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納入考量，包括考慮相關權衡。相關成果透過年度董事會會議、定期管理報告及書面材料進行匯報；針對重大環境事件或法規異動，則透過即時會議或電子通訊確保董事會掌握最新資訊。董事會在ESG工作小組的支持下，監督氣候相關目標的設定，並透過定期匯報監控有關目標的進度。在適當情況下，相關表現指標會納入管理層表現評核及薪酬政策考量。未來，本公司將致力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納入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以確保相關職能之間協調運作。

#### C.2 氣候策略

本公司已逐步將氣候相關策略融入整體業務模式及長期戰略規劃，結合自身全產業鏈佈局（涵蓋上游礦地勘探及下游珠寶新零售）與行業發展趨勢，持續評估氣候變化帶來的潛在風險與機遇，並將相關因素系統納入經營決策流程。

<sup>1</sup>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份之氣候相關披露要求披露資料。鑒於本公司之氣候管理體系仍在持續建構中及相關數據收集及分析能力仍在發展階段，若干資料（尤其D部份第23至34段所載內容）於現階段暫未披露。相關量化指標仍在制定中，並將於適當時候在未來報告內逐步完善及披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策略層面，本公司一方面主動應對氣候風險，另一方面積極把握能源轉型及低碳經濟所創造的市場機遇，推動業務增長與國家雙碳目標及全球可持續發展目標深度協同。面對碳排放、氣候及環境相關法律法規日益嚴格的監管要求，部分高耗能或環境不友好的設備及企業將面臨淘汰壓力，或逐漸被市場及消費者所摒棄；有鑑於此，前瞻性地梳理運營及價值鏈各環節對能源、水資源、環境條件及基礎設施的關鍵依賴，重點關注環保條例、極端天氣事件、長期氣候趨勢及能源結構轉型可能對上游礦產供應產能、能源與水資源穩定性，以及物流運輸條件造成的影響，從而可能對業務連續性、交付能力及經營成本帶來潛在財務影響。

###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評估了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實體風險及氣候相關機會對其資產及業務活動的潛在財務影響且並無發現任何存在重大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實體風險的資產或業務活動，亦無與氣候相關機遇存在重大關聯性。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發展，並隨數據可得性及分析能力提升，完善其評估方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就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專項撥付任何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及因此並無就此確認相關金額。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潛在財務影響，並於將來適時考慮相關資本分配。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主要集中於珠寶新零售業務及礦產勘探活動（統稱「**兩個業務分部**」），連同其對本集團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其預期財務影響（如財務狀況、財務表現、現金流量、融資渠道及資金成本），以及本集團現有及計劃策略及決策分析如下。本集團尚未發現因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而須專門對業務模式或資源分配作出任何重大現行或預期變動及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監管規定及市場慣例的發展，以隨著氣候風險評估能力隨時間逐步提升，重新評估是否需要調整資源分配。

為深入了解各類風險及機會對本集團之潛在影響，經考慮各項風險或機遇的特性等因素，我們已基於分析我們的業務模式及價值鏈，對時間範圍進行分類：

| 時間範圍 | 短期   | 中期    | 長期    |
|------|------|-------|-------|
| 定義   | 1-3年 | 4-10年 | 超過10年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上述時間範圍與本集團內部策略規劃及決策週期一致。其中：

- **短期 (1至3年)：**與本集團年度預算編製、營運規劃及短期資金分配週期一致。此期間內的氣候相關風險 (如極端天氣事件或監管變動) 已納入營運風險管理、成本控制措施及短期業務持續性規劃，包括物流安排及門店營運。
- **中期 (4至10年)：**與本集團中期業務發展及投資規劃週期相對應，包括拓展珠寶新零售業務及推進礦產勘探項目。此期間內的氣候相關考量因素 (例如環境法規變動、資源供應狀況及市場偏好) 已納入資本開支規劃、供應鏈管理、技術升級及產品發展策略中。
- **長期 (超過10年)：**反映本集團長期策略定位及資產生命週期規劃，尤其與礦產勘探項目、基礎設施韌性及可持續發展轉型相關。此期間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包括慢性實體風險及向低碳經濟轉型) 均納入長期投資決策、商業模式優化及資源配置策略中，包括採用低碳技術。

本集團透過使氣候相關風險評估與該等規劃時間範圍匹配，確保將氣候相關考量因素納入營運、投資及策略層面之決策流程。隨著本集團氣候風險評估能力及數據可用性的提升，本集團將不斷優化有關匹配機制。

| 類別        | 氣候風險／機遇                 | 時間範圍 |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 (涵蓋二大板塊)   | 預期財務影響               |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減緩措施  |
|-----------|-------------------------|------|---|----------------------|---|
| 實體風險 (急性) | 極端天氣 (如颱風、暴雨、西藏極端寒冷／雪災) | 短期   | 珠寶新零售：颱風或暴雨中斷門市及展廳運作，延誤物流配送，影響銷售及訂單交付。<br>礦地勘探：西藏冬季為當地帶來極端天氣及風雪，勘探會於冬季全面中斷。 | 增加修復與營運成本、收入減少、資產損失。 | 定期檢查排水系統及防洪閘門；關注實時天氣情況，及時進行極端天氣預警；針對西藏項目制定專門的極端氣候應急預案，保障員工安全。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類別                     | 氣候風險／機遇      | 時間範圍  |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br>(涵蓋二大板塊)  | 預期財務影響              |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減緩措施  |
|------------------------|--------------|-------|---|---------------------|---|
| <b>實體風險<br/>(慢性)</b>   | 平均氣溫上升與水資源緊缺 | 中長期   | <p>珠寶新零售：增加辦公室及倉庫的空調能耗。</p> <p>礦地勘探：平均氣溫上升致使永凍土融化，永凍土不穩會威脅採礦設施與運輸道路安全；水資源供應的波動將直接影響後續洗選工藝。</p>                            | 增加能源與水資源成本、潛在資金產減值。 | 引入節能設備，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生產設備，空調與LED照明；加強廢水循環利用系統；針對西藏項目，建立高精準度實時監控系統，預警地質滑坡與凍土變化，要求外包供應商符合綠色礦山建設。          |
| <b>轉型風險<br/>(政策法律)</b> | 環保監管趨嚴與碳定價機制 | 短期／中期 | <p>珠寶新零售：國家及地方政府的中央生態環境保護督察組對能源消耗總量與強度的管控，高耗能產能面臨升級壓力；需遵循更嚴格的包裝物料回收與碳足跡披露要求。</p> <p>礦地勘探：西藏生態保護政策可能大幅提升礦產普查的環保合規准入門檻。</p> | 合規成本上升、增加環保改造的資本支出。 | 評估目前生產設備是否符合最新環保標準，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生產設備，加強廢水循環利用系統；針對西藏項目，建立高精準度實時監控系統，要求外包供應商符合綠色礦山建設。                   |
| <b>轉型風險<br/>(市場技術)</b> | 低碳產品偏好與技術轉型  | 中長期   | <p>珠寶新零售：消費者與下游客戶對產品生產過程的碳足跡要求日益增加，傳統高能耗工藝面臨市場遺棄，長遠需考慮調整綠色生產鏈</p> <p>礦地勘探：需引進低碳勘探技術以減少對山南區自然環境的破壞。</p>                    | 品牌價值下降、研發成本增加、收入流失。 | 投入研發低能耗精煉技術及資源再生技術，提升「循環材料」在產品中的佔比；爭取第三方低碳產品認證，回應市場對環保產品的溢價需求；佈局自動化與無人化開採設備，降低極端環境下的勞動強度，提升資源回收率。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類別   | 氣候風險／機遇     | 時間範圍  |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 (涵蓋二大板塊)   | 預期財務影響                           |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減緩措施                  |
|------|-------------|-------|---|----------------------------------|-------------------------------|
| 氣候機遇 | 資源效率與廢棄物資源化 | 中長期   | 珠寶新零售：配合城市低碳轉型政策，導入智慧照明與空調能源管理系統，降低營運碳強度，避免因高能耗被加收電費附加費。<br>礦地勘探：研究綠色勘探模式，減少無效作業帶來的資源與能源消耗。 | 降低能源消耗、減少廢物處理費用。                 | 建立資源效率監測體系，設定降本指標；推行全面資源利用政策。 |
| 氣候機遇 | 產品、服務與數位化韌性 | 短期／中期 | 珠寶新零售：打造綠色品牌及綠色生產線；透過研發新綠色業務回收其他貴金屬等，開拓新業務。<br>礦地勘探：引入數位化勘探系統，在後續挖掘開發時使用綠色礦山建設。             | 研發費用上升，資本開支上升。若能成功開發其他綠色業務，將帶來收入 | 申請綠色產品認證；利用大數據優化營運與物流頻率以降低排放  |

附註：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財務影響之量化資料並未披露，原因為有關影響無法單獨識別且存在重大計量不確定性。本集團亦正在建立相關評估能力且目前並無足夠資源提供有意義之量化估算。

於上述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透過選取與其營運相關之關鍵情景，經考慮其性質、發生可能性、頻率及潛在影響程度，識別出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此乃經參考相關國際框架及基於合理假設作出，包括監管發展及市場趨勢。本集團於其整體風險管理框架內，識別、評估、釐定優先次序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以及其他業務風險，並按其潛在影響釐定風險優先次序。本集團將透過ESG工作小組及董事會的工作持續監察有關風險及機遇，進一步說明載於本報告C.1氣候管治一節。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強化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並加強數據收集及評估方法。儘管上述分析仍為定性分析，本集團將隨數據及能力提升，進一步優化分析。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韌性與業務轉型路徑

氣候相關舉措目前由本集團內部資金提供資源並已納入整體預算編制、資金分配及營運規劃流程。於報告日期，鑒於本公司現時營運產生之排放水平相對較低，本公司認為其策略及商業模式對已識別之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仍具抵禦能力。然而，本公司對氣候抵禦能力的評估仍存在不確定性，主要來自其價值鏈，包括水電資源消耗、產品使用過程中的能源效率，以及其整個供應鏈的資源利用水平。由於本公司持續優化其生產及營運管理模式、透過自動化及數碼化技術逐步提升資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及環境影響，本公司保持隨時間調整策略的靈活性，包括投資節能設備及低碳技術；同時積極提高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將氣候與環境因素全面納入供應鏈管理，並加強氣候風險評估與低碳技術研發，探索更多綠色創新路徑，以減少對關鍵資源的依賴、降低潛在不利影響，並支持企業向更具韌性及可持續性的方向穩健發展。

本公司目前尚未制訂正式的氣候相關轉型計畫。然而，本公司正在經考慮監管發展、市場趨勢及技術進步，逐步制定其方針。有關方針基於多項假設，包括環境標準監管持續收緊、市場對低碳產品需求不斷增加，以及具商業可行性之低碳技術可獲得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3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管理流程，涵蓋識別、評估、分析及應對四個關鍵階段。在制定風險管理策略時，本集團注重將氣候風險與其他業務風險整合，特別關注影響程度及發生可能性較高的項目，並分配充足資源，確保相關應對策略及決策能力全面涵蓋能源管理、產品創新及供應鏈等關鍵領域。

在實踐層面，鑑於本集團目前尚未識別到在中短期內對業務正常營運構成重大風險或顯著機遇的氣候相關事宜，在考慮成本效益原則的同時，積極推動低碳轉型。具體措施包括持續提升資源與能源利用效率、逐步研究及發展低碳及綠色技術的可行性，並將減排及能源優化策略納入目標制定範疇，同時結合氣候風險管理與供應鏈綠色管理，以提升對極端氣候事件的適應能力及整體營運韌性。

本集團正逐步推進氣候相關財務影響評估，重點關注資本支出、營運成本、資產價值變動等財務範疇。於報告期內，氣候相關因素（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有限，由於本集團於環保產品研發方面的投資目前已納入本集團常規業務預算，且並無單獨分類為重大資本開支，亦未納入內部碳定價機制。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建立更精細化的財務影響評估機制，將氣候相關的資本開支納入專項風險管理框架。我們致力於逐步收集並披露定量數據，以更直觀、透明的方式展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集團資產負債表及利潤表的預期財務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4 指標及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

集團沒有製造車間，業務中產生的氣體排放主要來自辦公室外購電力和用水、僱員乘坐飛機出外公幹、探訪客戶的私家車。

####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

|           | 範圍1—<br>直接排放   | 範圍1—<br>直接排放                               | 範圍2—<br>能源間接排放                                    | 範圍3—<br>其他間接排放                             |
|-----------|--|--|---|--|
| 污染物類型     | 二氧化硫(SO <sub>2</sub> )、二氧化碳(CO <sub>2</sub> )及甲烷(CH <sub>4</sub> ) | 氮氧化物(NOx)及懸浮微粒(PM)                         | 二氧化碳(CO <sub>2</sub> )                            | 二氧化碳(CO <sub>2</sub> )                     |
| 主要數據輸入    | 每月柴油採購收據及車隊加油記錄。   | 公司私家車之行車日誌及里程錶記錄。                          | 公用事業公司的自動讀電及每月結算發票。                               | 自動儀表讀數、自來水公司每月結算發票及公司差旅記錄。                 |
| 計量方法及公式   | 燃料總體積(升)×特定排放係數。   | 總行駛距離(公里)×特定排放係數。                          | 總耗電量(千瓦時)×電網排放係數。                                 | 總消耗量(立方米)×特定排放係數；<br>總行駛距離(公里)×特定排放係數。     |
| 數據來源及排放係數 | 香港交易所指引：「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 香港交易所指引：「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 官方國家因子「關於發佈2024年電力碳足跡因子數據的公告」(生態環境部、國家統計局、國家能源局)。 | 香港交易所指引：「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 二零二五年           |        | 二零二四年           |        |
|------------------------|-----------------|--------|-----------------|--------|
|                        | 二氧化碳<br>當量排放(噸) | 密度(註1) | 二氧化碳<br>當量排放(噸) | 密度(註1) |
| <b>範圍1—直接溫室氣體排放</b>    |                 |        |                 |        |
| 流動源的燃料燃燒所致的<br>溫室氣體排放  | 5.18            | 0.11   | 2.81            | 1.78   |
| <b>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b>      |                 |        |                 |        |
| 主要來源為購買電力              | 124.15          | 2.55   | 71.74           | 45.55  |
| <b>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b>      |                 |        |                 |        |
| 政府部門處理食水及污水時<br>而消耗的電力 | 0.27            | 0.01   | 0.77            | 0.49   |
| 僱員乘坐飛機出外公幹             | 0.00            | 0.00   | 0.21            | 0.13   |
|                        | 129.6           | 2.67   | 75.53           | 47.95  |

註1：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噸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為約人民幣4.87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76億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二氧化碳(CO<sub>2</sub>)，排放數據及圖表如下。

### 二氧化碳當量排放比例



本年度，業務中用電佔總氣體排達96%（二零二四年：9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相關目標

本集團於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方面已取得顯著階段性成果。在此基礎上，本集團旨在持續遵守適用法規標準，並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及技術升級實現持續減排，從而逐步改善排放表現，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度，將透過定期檢討能源消耗及排放數據予以評估。為確保資源優化配置，本集團下階段氣候目標將聚焦於保持行業內高水平的能源效率，同時密切關注新興低碳技術及綠色營運設備，並在適用時及時採用。

在具體業務表現上，本集團珠寶新零售業務，因其營運性質產生的碳排放量對集團整體影響並不重大，我們將持續透過日常行政節約與能耗強度控管來維持其綠色營運。本集團目前並未就決策實施內部碳定價機制，亦未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經考慮其業務發展及監管規定，繼續評估將來採用該等機制的可行性。

展望中短期的氣候策略，針對礦地勘探等新興業務，本集團將戰略重心向價值鏈延伸。我們承諾在兼顧商業營運效益的前提下，優先評估並選用具備「綠色礦山」資質的企業作為合作夥伴，從業務源頭深化氣候風險的防禦能力。

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氣候相關目標，即下文所載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以監察其在實現改善環境表現及支持向低碳經濟轉型之戰略目標方面的進展。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法律或法規規定須達成之氣候相關目標。

### 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本集團已設定量化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基準年，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將本集團溫室氣體總排放量減少1%。

#### (a) 訂立目標所採用的指標

目標乃基於按照國際認可標準計算的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總量進行計量。

目標涵蓋本集團排放的二氧化碳(CO<sub>2</sub>)、甲烷(CH<sub>4</sub>)及一氧化二氮(N<sub>2</sub>O)，均為其營運產生的主要溫室氣體，並包括範圍1(直接排放)、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及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目標乃參考本集團歷史排放表現、營運狀況及計劃效益提升而制訂，並非透過正式的行業脫碳方法得出。本集團將持續關注行業計算方法的發展，並於適當時考慮採用更先進的方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目標的目的

目標的目的為緩解氣候變化及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及可持續發展。

### (c) 適用範圍

目標適用於本集團在報告邊界內的主要業務活動。預期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優化資源運用，並於各業務分部逐步採用低碳技術，例如加強辦公場所的能源管理等內部措施達成目標。

### (d) 目標期間

目標期間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e) 基準期間

計量進度的基準年份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 (f) 里程碑或中期目標

本集團每年檢討排放表現，以監察達成目標的進度。雖然並未設定具體的中期量化里程碑，但本集團旨在於目標期間逐步減少排放。

### (g) 目標的性質

此為基於本集團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的絕對減排目標。

本集團目前並無計劃使用碳信用額或其他抵銷機制以達成溫室氣體減排目標。由於本集團之目標為總排放量減排目標，因此有關使用碳信用額（包括依賴程度、核證計劃及信用類別）的披露並不適用。本集團將經考慮監管發展及市場慣例，持續檢討其應用碳信用額的方針。

### (h) 符合國際氣候協定

於設定目標時，本集團已考慮《巴黎協定》及控制氣溫升幅的整體目標，以及相關國家及地區的氣候承諾，包括碳達峰及碳中和舉措。目標經考慮本集團營運規模及業務性質，反映本集團為實現該等目標作出貢獻的承擔。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設定、檢討及監控氣候相關目標

本集團已制定一個內部框架，用於設定、檢討及監控其氣候相關目標。

#### (a) 目標設定及驗證：

溫室氣體排放目標乃參考歷史表現、營運計劃及相關市場慣例於內部制訂，且於報告期間內，目標及設定上述目標的方法並未經獨立第三方驗證。

#### (b) 檢討流程：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氣候相關目標、監察隨時間排放趨勢，並透過排放數據的按年對比，評估目標達成表現。本集團亦會參考營運因素（包括生產水平、能源使用及效益提升）分析表現變動。

#### (c) 監察指標：

本集團利用量化指標監察目標之進展，包括：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 按範圍劃分之排放量（範圍1及範圍2，以及適用情況下之範圍3）；及
- 相關營運數據，例如能源消耗。

本集團會定期追蹤有關指標，並與二零二五年基準年作出比較，以評估表現。

#### (d) 目標修訂：

對氣候相關目標的任何未來修訂將參考本集團業務策略、監管發展或營運狀況的變動而作出，及將與有關修訂的理由解釋一併披露。此外，本集團將披露有關未來報告期間內各項氣候相關目標的表現情況以及分析表現趨勢或變動的資料，使持份者能夠了解表現的驅動因素及目標達成進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1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B部分：強制披露規定

| ESG指標 |  | 章節    |
|-------|--|-------|
| 管治架構  | <p>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li> <li>(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li> <li>(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li> </ul>  | 董事會聲明 |
| 匯報原則  | <p>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p> <p><b>重要性：</b>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i)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ii)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p> <p><b>量化：</b>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p> <p><b>一致性：</b>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p> | 報告簡介  |
| 匯報範圍  | <p>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p>  | 報告簡介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 ESG指標                    |   | 章節                         |
|--------------------------|---|----------------------------|
| <b>A1：排放物</b><br>一般披露    |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A.1排放及廢棄物                  |
| A1.1                     |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
| A1.3                     |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
| A1.4                     |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
| A1.5                     |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A1.6                     |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b>A2資源使用</b><br>一般披露    | 有效使用資源 (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的政策。                                    | A.2資源利用                    |
| A2.1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 (如電、氣或油) 總耗量 (以千個千瓦時計算) 及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
| A2.2                     | 總耗水量及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
| A2.3                     |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A2.4                     |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A2.5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每生產單位估量。                          |                            |
| <b>A3環境及天然資源</b><br>一般披露 |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A.3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影響以及為減低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
| A3.1                     |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  |          |
|------------------------|--|----------|
| <b>B1僱傭</b><br>一般披露    |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1僱傭    |
| B1.1                   | 按性別、僱傭類型 (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
| B1.2                   |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
| <b>B2健康與安全</b><br>一般披露 |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2健康與安全 |
| B2.1                   | 過去三年 (包括匯報年度) 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          |
| B2.2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
| B2.3                   |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B3發展及培訓</b><br>一般披露 |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 B.3發展及培訓 |
| B3.1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 (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 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
| B3.2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
| <b>B4勞工準則</b><br>一般披露  |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4勞工準則  |
| B4.1                   |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
| B4.2                   |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 章節       |
|----------------|--|----------|
| <b>B5供應鏈管理</b> |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B.5供應鏈管理 |
| 一般披露           |  |          |
| B5.1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
| B5.2           |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5.3           |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5.4           |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B6產品責任</b>  |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6產品責任  |
| 一般披露           |  |          |
| B6.1           |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
| B6.2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
| B6.3           |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
| B6.4           |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
| B6.5           |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B7反貪污</b>   |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B.7反貪污   |
| 一般披露           |  |          |
| B7.1           |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
| B7.2           |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 B7.3           |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
| <b>B8社區投資</b>  |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B.8社區投資  |
| 一般披露           |  |          |
| B8.1           | 專注貢獻範疇 (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
| B8.2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如金錢或時間)。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ESG指標

#### 章節

#### 管治

#### 管治

1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
-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
    - (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 (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
    - (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
    - (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見第37段至第40段)，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見第35段)；及
  -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
    - (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
    - (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

#### C.1氣候管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策略

|           |   |                            |
|-----------|---|----------------------------|
|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 <p>20.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li> <li>(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li> <li>(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li> <li>(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li> </ul> | <p>A.4氣候變化<br/>C.2氣候策略</p> |
|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 <p>21.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li> <li>(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li> </ul>   | <p>C.2氣候策略</p>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策略和決策

22.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 (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 (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
    - (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
    - (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
    - (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及
  -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

C.2氣候策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 章節      |
|--------------------|--|---------|
|                    | 23.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 C.2氣候策略 |
|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br>及現金流量 | 當前財務影響   |         |
|                    | 24.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br>(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br>(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 C.2氣候策略 |
|                    | 預期財務影響   |         |
|                    | 25.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br>(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br>(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br>(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br>(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 C.2氣候策略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氣候韌性

26.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 C.2氣候策略

- (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
  -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
-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
  -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
    -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
  - (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
  - (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風險管理

#### 風險管理

2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C.3風險管理

-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
  - (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
  - (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
  - (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
  - (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
  - (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
  - (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
-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
-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指標及目標

|               |   |                 |
|---------------|---|-----------------|
| <p>溫室氣體排放</p> | <p>28.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li> <li>(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li> <li>(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li> </ul>  | <p>C.4指標及目標</p> |
|               | <p>29. 發行人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li> <li>(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li> <li>(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li> <li>(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li> </ul> </li> <li>(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li> <li>(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li> </ul> | <p>C.4指標及目標</p>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 章節        |
|----------|--|-----------|
|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 30.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C.4指標及目標  |
|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 31.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C.4指標及目標  |
| 氣候相關機遇   | 32.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C.4指標及目標  |
| 資本運用     | 33.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 C.4指標及目標  |
| 內部碳定價    | 34.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br>(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br>(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 C.4指標及目標  |
| 薪酬       | 35.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 C.4 指標及目標 |
| 行業指標     | 36.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 C.4指標及目標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  |          |
|--------|--|----------|
| 氣候相關目標 | <p>37.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li> <li>(b) 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li> <li>(c) 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li> <li>(d) 目標的適用期間；</li> <li>(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li> <li>(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如有)；</li> <li>(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li> <li>(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li> </ul> | C.4指標及目標 |
|        | <p>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li> <li>(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li> <li>(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li> <li>(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li> </ul>  | C.4指標及目標 |
|        | <p>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p>   | C.4指標及目標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指標

### 章節

|                       |  |                  |
|-----------------------|--|------------------|
|                       | <p>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li> <li>(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li> <li>(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li> <li>(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li> <li>(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li> <li>(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li> <li>(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消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消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li> <li>(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消效果的假設）。</li> </ul> </li> </ul> | <p>C.4 指標及目標</p> |
| <p>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p> | <p>41 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p>  | <p>C.4指標及目標</p>  |